



182800140721

甘肃省药品检验研究院



技术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GS2024YX00061

检品名称: 红花

检验目的: 技术检测

供样单位: 张掖市金盛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生产单位: 张掖市金盛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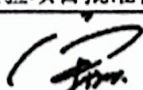
甘肃省药品检验研究院

药品技术检测报告

技术检测报告
专用章

报告书编号: GS2024YX00061

第1页, 共1页

检品名称	红花	批号	20231213
生产单位或产地	张掖市金盛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规格	中药饮片
供样单位	张掖市金盛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包装规格	/
检验目的	技术检测	剂型	/
检验项目	全检	有效期至	/
收样日期	2024-01-25	检品数量	100g
检验依据	《中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 批准件编号2014016		
检验项目	标准规定	检验结果	
【性状】	应具有标准规定的性状特征	具标准规定的性状特征	
【鉴别】			
(1) 显微鉴别	应具有标准规定的显微特征	具标准规定的显微特征	
(2) 薄层色谱	应检出与红花对照药材相应的斑点	检出与红花对照药材相应的斑点	
【检查】			
杂质	应不得过2%	0.5%	
水分	应不得过13.0%	9.8%	
总灰分	应不得过15.0%	6.8%	
酸不溶性灰分	应不得过5.0%	0.8%	
吸光度	在518nm波长处应不得低于0.20	0.44	
偶氮玉红 日落黄	应不得检出与偶氮玉红、日落黄对照试剂相应的斑点	未检出与偶氮玉红、日落黄对照试剂相应的斑点	
【浸出物】	应不得少于30.0%	44.6%	
【含量测定】			
羟基红花黄色素A	按干燥品计算, 含羟基红花黄色素A ($C_{27}H_{32}O_{16}$) 应不得少于1.0%。	2.3%	
山柰酚	按干燥品计算, 含山柰酚 ($C_{15}H_{10}O_6$) 应不得少于0.050%	0.088%	
	——以下空白——		
备注	/		
检验结论	本品按《中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 批准件编号2014016检验, 结果符合规定。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4-03-04